

2022 年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部门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方面的规章、规范性文件。

（二）组织编制全区市政管理、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园林绿化管理等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中长期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和监督实施。

（三）负责全区市政设施包括城市道路、城市桥梁、城市隧道、城市道路照明、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及附属城市道路的边坡挡土墙等监督和管理工作。

（四）负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的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组织编制本区域城市绿地系统规划。按照职责分工负责城市绿线的监督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城市绿地的建设、保护和养护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绿道网绿化建设、区政府投资各类绿地建设，指导协调全区性重大活动的绿化美化工程及相关的环境布置工作。

（五）负责全区城市供水、用水、节水、排水，以及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管理工作。配合市做好本区域供水、生活污水处理和供水企业监管，及供水水质、计划供水、节约用水和二次供水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城市节约用水工作。组织全区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管理工作。

（六）负责全区城镇燃气管理工作。组织参与有关燃气行业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燃气经营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和燃气安全宣传工作。指导监督全区燃气行业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区市容环境卫生，以及城乡生活垃圾处理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市容市貌、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区市容市貌和环境卫生的综合治理。

（八）指导监督全区城市规划、建设、燃气、市政园林、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房产管理、城市绿化等城市管理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全区性或跨区域的城市综合管理专项执法行动。指导监督各街道实施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的行政处罚权和相应行政强制权；组织查处上级交办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

（九）统筹全区并负责区级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规划、建设和运行管理，研究制定相应的监督与评价办法。统筹、指导全区三级长效城管网络的建设和应用。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

1. 进一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转变政府职能、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等有机结合，构建权责明晰、服务为先、管理优化、执法规范、安全有序的城市管理体制，推动城市管理走向城市治理，促进城市运行高效有序，提升城市品质。

2. 完善公共服务管理体制，健全完善城乡生活垃圾、生活污水

处理的体制机制。

3. 加强监督管理,创新监管方式,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的监督管理模式,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二、部门机构设置

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设九个内设机构和三个直属事业单位,分别如下:

(一) 内设机构

1. 办公室(人事股)。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运转工作。承担宣传、调研、信息、保密、财务、资产管理和后勤保障等工作。起草综合性文件。编制和组织实施部门预算和财务收支年度计划。统筹应急、安全生产、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政务公开、督查督办等工作。指导监督所属事业单位财务、审计工作。负责党建、纪检、意识形态、群团等工作。承担机关并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干部人事、机构编制、劳资、作风建设、考核、培训、继续教育和职称评定等工作。

2. 法规和信访股(行政审批服务股)。组织起草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规范性文件和执法文书。负责本单位依法行政监督和行政执法证管理。统筹落实本部门依法行政和普法工作。负责合同合法性的审查。负责案件的法制审查。组织开展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领域法律法规和执法教育培训。负责受理、转办、督办信访事项。牵头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牵头负责制定行政审批工作制度、标准;负责组织协调、督促各相关股室做好职责范围内行

政审批服务事项的办理工作。

3. 市容环卫股（户外广告管理股）。组织编制全区环境卫生、城乡生活垃圾处理、户外广告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区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全区城市道路和市政公共设施的卫生保洁。负责制定全区城乡生活垃圾分类方法和分类指南，并指导和监督实施。统筹指导监督各街道城乡生活垃圾清扫、分类、收集、运输、处置以及无害化处理的管理工作。指导监督各街道环卫公共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户外广告设施和招牌设置的监督管理。组织协调全区市容市貌、环境卫生的综合治理。负责区文明城市创建有关工作。

4. 市政管理股。组织编制市政管理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区市政设施包括城市道路、城市桥梁、城市隧道、城市道路照明、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及附属城市道路的边坡挡土墙等监督和管理工作。牵头组织市政设施突发性事件的处置工作。

5. 园林绿化管理股。组织编制全区园林绿化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监督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建设和管理等工作。拟订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技术标准。指导监督城市绿地建设。负责城市绿地的保护、养护监督和管理工作。指导监督绿道网绿化建设、区政府投资的各类绿地建设。协调全区性重大活动的市容环境、绿化美化的布置工作。城市绿地古树名木的保护管理工作，统筹城市绿地档案资料统计工作。

6. 给排水管理股。组织编制全区城市供水、市政排水和生活污水处理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全区城市供水、市政排水、城乡生活污水处理的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全区城市供水水质、节约用水工

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生活污水处理收费方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全区城市黑臭水体整治管理等工作。

7. 燃气管理股。组织编制全区燃气管理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监督实施燃气行业技术标准。组织参与有关燃气行业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负责燃气经营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和燃气安全宣传工作。负责全区燃气行业管理工作。参与燃气设施建设的选址、验收工作。

8. 执法监督股（数字化城管股）。拟定并监督实施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指导、监督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指导监督城市规划、建设、燃气、市政园林、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房产管理、城市绿化等城市管理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指导监督各街道实施与城市管理密切相关的行政处罚权和相应行政强制权。牵头统筹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专项考核。统筹全区并负责区级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规划、建设和运行管理，研究制定相应的监督与评价办法。统筹全区三级长效城管网络的建设和应用。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网络信息化平台的规划、建设、管理、维护。负责网络信息的收集、分析和发布。统筹本单位统计工作。负责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专家库的建设和管理工作。负责区城市管理联席会议的日常工作。

9. 执法大队（垃圾分类执法大队）。组织查处上级交办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负责组织开展全区性或跨区域的城市规划、建设、燃气、市政、园林、市容市貌、环境卫生、房产管理、城市绿化等城市管理领域的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城市综合管理专项执法行动。统筹协调指导开展全区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

（二）直属事业单位

1. 江海区市政维修处。负责辖区内主次市政道路及其附属市政设施的养护和维修；市政桥梁（涵洞）及附属设施的日常管理、养护和维修；承担辖区内市政公用照明、公共景观灯饰日常运行、养护维修；承担辖区主次干道、市政挡土墙（含护坡）的日常巡查、维修管养工作；承担辖区内主次干道、市政排涝、生活污水截污干管运行管理、养护维修的监督工作，排涝泵站运行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辖区内市政下水道的疏通、养护和维修；市政公用设施应急抢险工作；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江海区绿化管理所。负责权责范围内的道路绿化、街头绿地、公共广场、公园等城市公共绿地的养护和管理，承担绿化损坏事件的应急抢险工作，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3. 江海区生活垃圾分类事务中心（区环境卫生管理处）参与拟订生活垃圾分类发展规划、年度计划、标准与规范等；组织指导全区示范片区建设和推广等事务性工作；承担宣传、教育、培训等工作；参与检查、监督、考核、评价；组织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和产业化发展研究；组织开展收运处理技术、工艺、设备的研究、引进、应用等工作。协助编制全区环境卫生管理规划，拟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特定环卫作业项目的发包、监督检查与验收考评；参与环卫设施日常运行的监测和考评；协助主管部门指导、监督、考核环卫管理工作；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江门市江海区市政维修处、江门市江海区绿化管理所、江门市江海区生活垃圾分类事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0,85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117.7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5,5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851.80	本年支出合计	30,851.8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851.80	支出总计	30,851.8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51	55.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6	46.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851.80	1,427.80	29,424.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52	15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52	15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6.80	96.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4	34.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2	17.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7	2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69	1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24	0.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4	12.1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117.70	1,193.70	23,924.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67.70	1,193.70	374.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697.33	685.33	12.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4	城管执法	72.00	0.00	72.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98.37	508.37	29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0.00	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00	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41.00	0.00	2,541.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59.00	0.00	1,459.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150.00	0.00	10,15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821.50	0.00	2,821.5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328.50	0.00	7,328.5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000.00	0.00	7,00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500.00	0.00	5,5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500.00	0.00	2,5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00.00	0.00	2,5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00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3,000.00	0.00	3,00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51	5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51	5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76	46.76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03	购房补贴	8.75	8.7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9,701.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1,15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52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0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117.70
		十二、农林水支出	5,50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5.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0,851.80	本年支出合计	30,851.80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0,851.80	支出总计	30,851.8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9,701.80	1,427.80	8,274.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3.52	153.52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3.52	153.52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5.65	5.65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96.80	96.80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04	34.04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2	17.0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25.07	25.0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07	25.0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12.69	12.69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0.24	0.24	0.00
[2101101]公务员医疗补助	12.14	12.14	0.00
[212]城乡社区支出	3,967.70	1,193.70	2,774.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67.70	1,193.70	374.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0101]行政运行	697.33	685.33	12.00
[2120104]城管执法	72.00	0.00	72.00
[2120199]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98.37	508.37	290.00
[21203]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00.00	0.00	400.00
[2120399]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400.00	0.00	400.00
[21205]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00	0.00	2,000.00
[2120501]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00	0.00	2,000.00
[213]农林水支出	5,500.00	0.00	5,500.00
[21301]农业农村	2,500.00	0.00	2,500.00
[21303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500.00	0.00	2,500.00
[21303]水利	3,000.00	0.00	3,000.00
[2130399]其他水利支出	3,000.00	0.00	3,000.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55.51	55.51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55.51	55.51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46.76	46.76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03]购房补贴	8.75	8.75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1,427.80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551.01
[30101]基本工资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75.49
[30102]津贴补贴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200.95
[30103]奖金	[50101]工资奖金津补贴	114.4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34.0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7.0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2.45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11.42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社会保障缴费	0.42
[30113]住房公积金	[50103]住房公积金	46.76
[30114]医疗费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5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1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62.7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1]办公费	[50201]办公经费	16.56
[30205]水费	[50201]办公经费	0.33
[30206]电费	[50201]办公经费	5.10
[30211]差旅费	[50201]办公经费	0.30
[30216]培训费	[50203]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50206]公务接待费	0.50
[30228]工会经费	[50201]办公经费	10.45
[30229]福利费	[50201]办公经费	1.72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0201]办公经费	16.75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00
[310]资本性支出	[503]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1.55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306]设备购置	1.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84.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71.37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26
[30106]伙食补助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5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29.24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91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216]培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55
[30227]委托业务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8
[30228]工会经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7.80
[30229]福利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4.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8.67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97.17
[30307]医疗费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1.5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10]资产性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5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72.71	72.71	0.00	0.00
“三公”经费	21.50	3.50	18.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00	3.00	18.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12.00	0.00	12.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3.00	6.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0	0.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21,150.00	0.00	21,15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150.00	0.00	21,15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00	0.00	4,00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2,541.00	0.00	2,541.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1,459.00	0.00	1,459.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150.00	0.00	10,150.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2,821.50	0.00	2,821.5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7,328.50	0.00	7,328.5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000.00	0.00	7,00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000.00	0.00	7,000.0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江门市江海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无	无	0.00	0.00	0.00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30,851.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83.35 万元，下降 15.09%，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综合管理专项、部分工程项目进入收尾阶段、部分购买服务合同期结束、绿化所市场化项目有所减少等，因此相比上年有所减少；支出预算 30,851.8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483.35 万元，下降 15.09%，主要原因是本年减少了综合管理专项、部分工程项目进入收尾阶段、部分购买服务合同期结束、绿化所市场化项目有所减少等，因此相比上年有所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2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21.50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 万元，增长 152.94%，主要原因是市政维修处根据工作需要，本年需购置公务用车用于防洪抢险工作，因此相比上年有所增长。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 万元，比上年增加 0.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2.70 万元，增长 153.01%，主要原因是市政维修处根据工作需要，本年需购置公务用车用于防洪抢险工作，因此相比上年有所增长；公务接待费 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 万元，增长 150%，主要原因是本年公务接待有所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2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72.71万元，比上年减少28.84万元，下降28.3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局机关减少了综合管理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221.2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31.7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35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4.5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2,361.7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276平方米，车辆3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97.15万元，主要是购买公务用车、电脑、打印机、家具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2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2022年本部门没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区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